

法治灯塔照亮奋进航程

——写在海南自由贸易港法颁布实施五周年暨全岛封关运作半年之际

■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袁宇

筑牢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法治根基

■ 本报评论员

法者，治之端也。在“十五五”开局之年，在海南自贸港全岛封关运作后的首个完整年度，我们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颁布实施五周年。站在新起点回望，法治的灯塔始终照亮前路，护航海南自贸港破浪前行、行稳致远。

这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2021年6月10日，海南自贸港法颁布实施，以国家立法的形式，把党中央关于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法律规范，使海南自贸港建设有了一部具有统领性的法律。这一立法，奠定了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法治之基，让各项改革于法有据，有利于稳定各方预期，护航海南在法治轨道上打造开放新高地。

改革攻坚，法治先行。从国家层面单独为一个地区立法，意义重大，赋予了海南更大改革开放自主权。对海南自贸港法治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念兹在兹，不仅要求海南“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而且从继续抓好“制度落实”，到“深入实施”，就要求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提出明确要求，反映出对法治引领自贸港建设的高度重视。

牢记嘱托，夯实法治之基。五年来，海南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坚持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精准有效衔接，陆续出台57件海南自贸港法规。比如，公平竞争条例、反消费欺诈规定、极简审批条例、“二线口岸”通关信用管理若干规定等，系列立法充分发挥了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保障作用。

有的放矢，锻造善治之器。以法治实现精准监管，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反走私条例（试行），免稅购物失信惩戒若干规定等；以法治维护公平竞争，制定反消费欺诈规定、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等……海南以高水平法治建设，进一步厘清政府与市场、活力与秩序、开放与安全的边界，推动海南自贸港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

精准护航，笃行致远之道。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涉及全方位、深层次的问题，必须强化法治保障。为护航全岛封关运作，海南出台了口岸管理服务条例（试行）、“二线口岸”通关信用管理若干规定等，填补了“二线口岸”管理服务的法律空白；为构建更加便利、开放的外商投资制度，制定了外商投资条例；为破解人才流动、评价、激励制度障碍，出台了人才发展促进条例……多维度、立体化的制度支撑体系，为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注入了法治动能。

当前，海南自贸港建设进入封关运作新阶段，正处于夯基垒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在肩负无人的领域深入推进改革开放，面临制度衔接壁垒、涉外法治短板等领域风险挑战，越发需要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新起点上，海南自贸港法治建设的更高价值，在于规则引领与国际话语权构建。一方面，针对全岛封关后“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岛内自由”的新场景，要加快出台相关领域的具体规则，织密封关配套法规网，确保制度供给跑在实践前面。另一方面，主动对接CPTPP、DEPA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将国际规则的共性要求转化为法治制度供给，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此外，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统筹推进发展与安全，确保开放推进到哪里，法治保障就跟到哪里。

海南自贸港建设实践，尤其是封关以来的发展实践，充分证明，法治是行稳致远的“压舱石”。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进一步强化法治的先导性、基础性、保障性作用，让法治融入自贸港建设方方面面，我们定能不负重托，把海南打造成为法治高地，为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提供坚实法治基石。

良法善治换来的是开放型经济的量质齐升。2025年12月18日至2026年4月30日，海南省货物贸易进出口金额达1370.6亿元，同比增长49.8%，与全球220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贸易往来。

一串串数字的背后，是法治的确定性正在转化为产业发展的高成长性。从“政策红利”到“发展动能”，海南正沿着法治轨道，驶向高水平开放的新蓝海。

A 法治护航 从“政策红利”到“发展动能”

实践充分证明，法治是自贸港建设最根本、最稳定、最长久的保障。

2025年12月18日至2026年4月30日，短短四个多月，海南交出了一份亮眼的“开门红”成绩单——“零关税”政策进出口货值22.6亿元，同比增长99.6%；加工增值免关税政策内销货值5.1亿元，减免关税2457.3万元。

这组数据的背后，是法治对政策落地、通关便利、产业培育、民生保障的全方位护航，也是从“政策红利”向“制度红利”转化的生动写照。

法治先行，筑牢封关运作的“压舱石”。面对全岛封关这一全新课题，海南以立法填补制度空白，确保“二线”管得住、“一线”放得开。

《海南自由贸易港“二线口岸”通关信用管理若干规定》紧扣封关运作实际需要，创新设置通关信用分类标准和反走私、海事两大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对经营主体和个人实施精准信用管理，进一步促进通关便利。

与之配套，《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管理服务条例（试行）》将出岛货物申报项目大幅简化达60%以上，创新实施“分批出岛、集中申报”通关新模式，让12家企业便捷出岛内销货物1496批次。

同时，《海南自由贸易港药品进口便利化若干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取消《进口药品通关单》要求，大幅降低药品进口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在这些法规的共同作用下，全岛8个对外开放口岸高效运行，进口货物平均通关时间压缩28%。全省超过10万家外贸主体纳入信用通关分级分类管理，诚信企业“一路畅通”，低风险货物实现“秒速放行”，构建起从“一线”到“二线”全链条通关便利化的法治保障体系。

如果说通关便利是“基本功”，那么制度型开放就是“高阶段”。制度型开放的核心要义，是用法治把规则定清楚、定长久，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让所有市场主体在同一套公开透明的规则下公平竞争。

为此，海南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海南自由贸易港外商投资条例》聚焦“五向围强”领域推进扩大开放，率先推行符合条件的外国投资者主体资格或者身份证明等材料免于公证、认证或者附加证明书要求，精准破除了外资准入的制度壁垒；

《海南自由贸易港极简审批条例》全面推行投资领域极简审批，深化推进工程建设项目领域极简审批改革，为全面放开投资准入提供了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省人大常委会作出的《取消二级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等六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推动市场主体承诺即入制改革，真正实现了“准入即准营”……法治的阳光洒落，从市场主体生命周期的起点开始，就为其铺设了一条低成本、高效率的进入通道。

五年来，随着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体系不断完善，法治创新直接推动了投资准入的“井喷”态势。

2025年12月18日至2026年4月30日，新增经营主体14.12万户，同比增长69.31%。这股涌入的“流量”，正加速转化为产业升级的“留量”。

立足“五向围强”与“四新”赛道，海南构建起具有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四大主导产业补链延链，向种、向海、向天、向绿、向数特色产业链加快培育，生物制造、氢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等未来产业前瞻布局。

法治紧随产业需求精准落子。围绕“向数围强”，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数字经济促进条例》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数据中心发展规定》，实施更开放的数据出境规则，明确支持境内外企业多元国际数据服务，助推旅游出海、来数加工等新业态爆发式增长；围绕“向种围强”，施行《海南自由贸易港促进种业发展若干规定》与《海南自由贸易港种子进出口管理若干规定》，放宽市场准入，创新生物育种管理机制，优化进出口许可，显著提升种质资源进出口便利化水平。

此外，以法治赋能重点园区打造产业发展主阵地和改革先行示范区，形成了“重点园区+特色立法”的产业促进格局，把海南打造成为法治高地，为构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提供坚实法治基石。

2026年6月10日，是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日子。这一天，《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迎来颁布实施五周年；而在此前的2025年12月18日，海南自由贸易港已启动全岛封关运作。

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是党中央着眼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和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

五周年法治筑基与封关运作开局的历史性交汇，标志着这一重大战略从“总蓝图”走向“实景图”——法治始终发挥着先导性、基础性、保障性作用，既保障政策落地与风险防控，也将继续为自贸港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五年来，海南深入贯彻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聚焦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核心任务，制定自贸港法规57件，以高质量法治供给护航自贸港高质量发展。



2025年12月18日至2026年4月30日

“零关税”政策进口货值22.6亿元，同比增长99.6%

加工增值免关税政策内销货值5.1亿元，减免关税2457.3万元

新增经营主体14.12万户，同比增长69.31%

海南省货物贸易进出口金额达1370.6亿元，同比增长49.8%

与全球220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贸易往来

制图/杨千懿



B 法治创新 从“政策试点”到“规则引领”

截至2026年6月初，海南已制定自贸港法规57件。省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了确保法治供给与开放进程同频共振，海南通过“规划+年度计划”的双轮驱动，对封关前急需的事项进行分阶段、分步骤的统筹安排。

这种“立法先行”的路径，确保了每一项制度创新都能与封关运作实现“零时差”衔接。

这57件自贸港法规的最大亮点，在于“首创性、集成性、国际性”的规则供给。例如，在封关运作前，反走私、“二线口岸”管理等关键法规已率先布局，为全岛封关运作筑牢了制度底座。

这也说明，海南的立法视野已跳出“一城一策”的战术调整，直指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

例如，在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管理上，海南拿出了全国领先的“制度样本”。不同于以往仅关注“准入”，海南通过《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创新推行登记确认制，将高频备案事项改为自主公示，将企业开办的“核准制”变为“确认制”，这是政府简政放权理念的一次深刻变革。

针对“退出难”这一全国性顽疾，《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主体注销条例》将简易注销公示期压缩至全国最短，并首创除名、代位注销和依职权注销等制度，畅通了市场微循环。

此外，《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破产程序条例》借鉴新加坡等国际先进经验，重构了破产便利制度。

这套“从生到死”的闭环立法，不仅在国内具有首创性，更向外界传递了海南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的坚定决心。

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的核心领域，海南立法展现出强烈的“规则引领”意识。

全国首部《海南自由贸易港公平竞争条例》建立严格的审查

机制，旨在消除隐性壁垒，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而《海南自由贸易港征收费用条例》的出台，更是向全球投资者发出了“权益受保护、投资有预期”的法治定心丸。

法治的生命力在于促进新质生产力，而海南的产业立法正体现出鲜明的“靶向性”与“前瞻性”。

在现代服务业领域，全国首个《海南自由贸易港涉税专业服务规定》打破了行业准入限制，为释放税收红利提供了配套支撑；《海南自由贸易港现代物流业促进规定》则补齐了专业物流短板，构建了降本增效的制度框架。

越开放，越要重视安全。海南在立法中始终贯穿“统筹发展和安全”的主线，构筑起一道“法治防火墙”。

针对走私风险，《海南自由贸易港反走私条例（试行）》和《海南自由贸易港“三无”船舶综合治理规定》，织密了口岸与非设关地的联动防控网。

针对生态环境安全，海南坚持生态立省，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定》，并与国土空间规划实现“一张图”衔接，严控外来物种入侵，全面禁止洋垃圾进境，划定了不可逾越的“法治红线”。

针对社会安全，新修订的《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毒条例》立足跨境要素流动特点，严防防范毒品走私与扩散，守住了安稳定的底线。

为了保障长远发展，海南还在底层制度上进行了前瞻性布局。《海南自由贸易港土地管理条例》创新供应方式，《海南自由贸易港国土空间规划条例》进一步优化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行政审批流程，提升了要素配置效率。

从“政策试点”到“规则引领”的自信，57件法规如同一块块基石，垒起了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法治大厦。

C 法治保障 从“立得好”到“行得稳”

“十五五”时期是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夯基垒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

确定“把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成为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战略目标，海南紧紧围绕建设“三区一中心”的战略定位，从开放发展、创新驱动、民生福祉等6个维度提出24项主要指标，高标准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助力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

开放推进到哪里，法治保障就必须先行到哪里。在这一宏大图景中，法治的逻辑愈发清晰：不仅要“立得好”，良法促发展、更要“行得稳”，以法保安全。

“立得好”，核心在于对标国际，实现从“政策洼地”向“规则高地”的质变。“十五五”期间，海南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的战略任务十分明确：推动RCEP条款率先落地，主动对接CPTPP、DEPA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

这意味着，立法工作必须摒弃“拾遗补缺”的被动适应，转向“精准雕琢”的规则引领。

在制度供给上，海南将加快数字经济、跨境数据流动、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的法规“升级换代”。以知识产权为例，海南已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对标CPTPP规则创设了对未注册商标的跨类保护，以及平行进口、贴牌加工商品的商标保护规则。这不仅是法条的移植，更是保护理念的接轨。

在争议解决上，《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商事仲裁发展若干规定》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商事调解规定》积极对接国际通行规则，为创新临时仲裁、商事调解组织登记管理等制度提供了法律依据。随着2025年2月洋浦首起涉外临时仲裁案，海南打造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优选地”的愿景正加速照进现实。

从“有法可依”到“与国际通行”的立法升级，正是“立得好”的深层含义——让海南的法规体系真正成为国际经贸规则的通用语言。

如果说“立得好”是“修好路”，那么“行得稳”就是“管好车”。法治不仅要定规则，更要保运行、防风险。

在新业态安全监管上，海南在全国率先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出境管理清单（负面清单）（2024版）》，明确清单外数据自

由流动；2024年施行的《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数据中心发展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业务免于申报安全评估。这种“负面清单+豁免申报”的模式，是“放管结合”的法治典例，既确保了数据要素“放得出”，又守住了“管得住”的安全底线。

而法治的竞争力归根结底是人才与环境的竞争。海南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人才发展促进条例》，为“百万人才兴海南”提供全方位法治保障。从“政策引力”到“法治聚力”，让人才不仅“引得进”，更“留得住”，更是“行得稳”的软实力体现。

“行得稳”，还体现在立法自身的科学化与民主化。“十五五”时期，海南将统筹用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经济特区法规和一般地方法规制定权，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特别是信用建设、政务服务、跨境金融等领域的制度供给。

同时，充分发挥立法专家智库作用，拓宽社会公众参与渠道，以高质量的立法程序保障高质量的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体系。

法治的温度，最终体现在将“政策含金量”转化为人民群众的“生活幸福量”上。这是“行得稳”的根本落脚点。

数据令人振奋，2025年12月18日至2026年4月30日，离岛免税购物184.3亿元，购物人数243.3万人次。亮眼数据的背后，是法治对市场秩序的坚定守护。《海南自由贸易港免稅购物失信惩戒若干规定》构建起“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信用修复”的闭环机制，严厉打击“套代购”乱象。

从“纸面”到“地面”，从“宏观”到“微观”，法治如一座桥梁，连接国家战略与百姓民生。

法治与开放，如车之两轮、鸟之两翼。过往的实践充分证明，深入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以高质量立法护航高质量发展，海南一定能够如期建成高标准、高质量的自由贸易港，把“总蓝图”变为“实景图”，打造成为引领我国新时代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为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贡献海南力量。

（本报海口6月9日讯）

现行有效的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目录 (截至2026年6月初,共57件)

名称	通过日期
1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将旅行社设立审批等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管理机构在重点园区范围内实施的决定	2021年7月27日
2 海南自由贸易港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2021年9月29日
3 海南自由贸易港反消费欺诈规定	2021年9月29日
4 海南自由贸易港公平竞争条例	2021年9月29日
5 海南自由贸易港社会管理条例	2021年9月29日
6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将林业植物检疫证核发等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管理机构在重点园区范围内实施的决定	2021年12月1日
7 海南自由贸易港免稅购物失信惩戒若干规定	2021年12月1日
8 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土地处置若干规定	2021年12月1日
9 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主体注销条例	2021年12月1日
10 海南自由贸易港科技开放创新若干规定	2021年12月1日
11 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保护条例	2021年12月1日
12 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破产程序条例	2021年12月1日
13 海南自由贸易港征收费用条例	2021年12月1日
14 海南自由贸易港安居房建设和管理若干规定	2021年12月1日
15 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电子商务促进条例	(2025年9月30日修正)
16 海南自由贸易港洋浦经济开发区条例	2022年12月30日
17 海南自由贸易港药品进口便利化若干规定	2022年3月25日
18 海南自由贸易港港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条例	2022年9月29日
19 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医疗药品器械管理暂行规定	2022年11月30日
20 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医疗器械生态安全、海南坚持生态立省，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定》，并与国土空间规划实现“一张图”衔接，严控外来物种入侵，全面禁止洋垃圾进境，划定了不可逾越的“法治红线”。	2022年11月30日
21 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医疗器械生态安全、海南坚持生态立省，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定》，并与国土空间规划实现“一张图”衔接，严控外来物种入侵，全面禁止洋垃圾进境，划定了不可逾越的“法治红线”。	2022年11月30日
22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将排污许可证核发等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儋州市实施的决定	2022年11月30日
23 海南自由贸易港土地管理条例	2023年4月16日
24 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商事仲裁发展若干规定	2023年4月16日
25 海南自由贸易港三亚中央商务区条例	2023年5月19日
26 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信用管理条例	2023年11月24日
27 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023年11月24日
28 海南自由贸易港反市场准入承诺即入制失信惩戒若干规定	2023年11月24日
29 海南自由贸易港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条例	2023年11月24日
30 海南自由贸易港“三无”船舶综合治理规定	2023年11月24日
31 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商事仲裁发展若干规定	2024年12月29日
32 海南自由贸易港老城科技园区促进条例	2024年7月31日
33 海南自由贸易港极简审批条例	2024年9月27日
34 海南自由贸易港反走私条例(试行)	2024年9月27日
35 海南自由贸易港数字经济促进条例	2024年11月29日
36 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数据中心发展规定	2024年11月29日
37 海南自由贸易港国土空间规划条例	2024年11月29日
38 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环境安全准入管理条例若干规定	2024年11月29日
39 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生物医学新技术促进规定	2024年11月29日
40 海南自由贸易港商事调解规定	2024年11月29日
41 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客船国际散装液体危险品船运输监督管理若干规定	2024年12月28日
42 海南自由贸易港船舶管理若干规定	2024年12月28日
43 海南自由贸易港种子进出口管理若干规定	2024年12月28日
44 海南自由贸易港自动驾驶跨境数据管理若干规定	2024年12月28日
45 海南自由贸易港预防跨境外来物种入侵若干规定	2025年4月1日
46 海南自由贸易港人才发展促进条例	2025年5月28日
47 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管理服务条例(试行)	2025年7月30日
48 海南自由贸易港促进数字经济若干规定	2025年7月30日
49 海南自由贸易港外商投资条例	2025年7月30日
50 海南自由贸易港“二线口岸”通关信用管理若干规定	2025年7月30日
51 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定	2025年7月30日
52 海南自由贸易港涉税专业服务规定	2025年9月30日
53 海南自由贸易港旅游条例	2025年9月30日
54 海南自由贸易港现代物流业促进规定	2025年11月27日
55 海南自由贸易港医疗药品器械管理失信惩戒若干规定	2025年11月27日
56 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毒条例	2025年11月23日
57 海南自由贸易港政务服务领域中介服务规定	2026年5月29日

① 第六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期间，海口警方与海南海岸警察开展“全民反走私 护航自贸港”主题普法活动。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袁琛 摄

② 外国游客在海口骑楼老街参观游览。 新华社发

③ 在海南省政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工作人员为办事人员解答各类审批咨询。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张茂 摄

④ 海南省政务大厅国际服务专区，外国友人快速拿到停留签证。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张茂 摄

⑤ 三亚海棠湾派出所执法人员，对港区游船开展安全生产联合大检查行动。 (资料图)

⑥ 三亚海岸警察在蜈支洲岛指引游客有序登船。 (资料图)

⑦ 海南博鳌乐城医疗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对辖区内的医疗机构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资料图)

⑧ 位于海口市解放路的新华书店，市民翻阅《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 (资料图)